

##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20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134號  
聯絡人及電話：朱珮穎(02)27326721  
傳真電話：  
電子郵件信箱：s3536828@mail.ntue.edu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北教大資科字第115055005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 (1150550050-1.pdf、1150550050-2.pdf、1150550050-3.pdf、  
1150550050-4.pdf、1150550050-5.pdf、1150550050-6.pdf、1150550050-7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數位學習教師增能研習工作坊」課程相關事宜，敬請協助轉知所屬國中小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惠予出席人員公以錄取通知信申請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115年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(北區)」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國中小科技輔助自主學習，培養教師運用數位科技、平臺及資源實施教學之能力，以提升學生自主學習能力及提升學習成效，辦理教師增能研習課程。
- 三、8月至10月教師增能研習規劃如下，研習課程詳細規劃及報名資訊請詳見附件。
- 四、課程資訊
  - (一)115年8月26日及9月23日「B2 PBL教學應用工作坊」。
  - (二)115年9月12及9月13日「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」。



(三)115年9月19日「B4科目、議題數位教學工作坊」。

(四)115年10月3日及10月4日「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」。

(五)115年10月7日及10月28日「B5-2 生成式AI融入科目、議題教學工作坊(國語文)」。

(六)115年10月17日「F1生成式AI與教育應用講師培訓工作坊」。

(七)115年10月31日「B5-2 生成式AI融入科目、議題教學工作坊(國語文、自然科學領域)」。

五、研習對象：國民中小學教師

六、注意事項

(一)參與本研習之教師可用錄取通知信件申請公(差)假及課務派代，不再另發公文。

(二)本研習期間僅提供午餐，不提供住宿與交通費。

(三)參與者請攜帶筆電參與本研習，方便教案製作及互動。

(四)全程參與本研習並完成指定作業，經審核後覈實核予研習時數。

(五)為響應環保概念，請學員自備環保杯。

七、聯繫窗口：陳品皓先生，電話：02-27326721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附設國小部及國中部、教育部

副本：本校資訊科學系劉遠楨教授、本校師資培育處吳佳娣助理教授



校長陳慶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  
行